“生态环境监督管理核查项目”采购需求

为提升生态环境监督管理能力，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印发<无锡市生态环境基础治理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的通知》（锡政办发〔2022〕8号）等文件要求，探索引入督察整改第三方评估机制，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一同参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等各级各类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及信访问题的整改推进、现场核查、销号检查等工作，提高问题整改的专业性和规范化水平。并由第三方参与正面典型案例的发现与挖掘，争取入围全国、省整改正面典型案例。

2023年度，完成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3项整改任务的核查，完成当年度长江经济带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任务的核查，完成当年度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年度整改任务的核查，确保顺利验收销号。至少发现1个整改正面典型案例上报中央、省督改办。适时组织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工作专题培训班。

核查问题总数不少于60个，确保年度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考核不扣分。正面典型案例争取入围全国、省整改正面典型案例，在该项考核中加分。

该项目申请经费共50万元，已列入2023年度预算。项目服务期为一年。